# 最新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实用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平静如水 更新时间：2024-12-07

*总结是指对某一阶段的工作、学习或思想中的经验或情况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书面材料，它可以明确下一步的工作方向，少走弯路，少犯错误，提高工作效益，因此，让我们写一份总结吧。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总结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

总结是指对某一阶段的工作、学习或思想中的经验或情况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书面材料，它可以明确下一步的工作方向，少走弯路，少犯错误，提高工作效益，因此，让我们写一份总结吧。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总结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一**

20xx年第一季度已经过完了，我们住房保障工作一直是以改善民生为根本，以解决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 难、实现群众住有所居为目标，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着好 事办好，实事办实的原则，采取“四项措施”，完善住房保 障服务体系和管理机制，积极推进住房保障工作稳步发展， 切实维护好群众根本利益。

把实现“住有所居”目标 作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作为为民服务的 好事和重点民生工程的实事，进一步扩大和提高市民的政策 知晓率，充分利用街道、社区现有活动阵地和各类媒体，从 申请条件、保障方式和标准、申请程序、提交资料、租赁补 贴领取、监督管理等六个方面加大宣传力度，为全区保障性 住房建设创造了一个良好的舆论和工作氛围。

进一步规范住房保障基础 管理，先后制定了八项制度一项承诺等规范性制度。为做好 基础档案工作，我局把xxxx 年以来的所有保障对象的档案 重新完善，建立了纸质档案和电子数据库，实行一户一档一 折。实行“红黄绿”三色规范化管理和动态管理，建立完善 了x 区职工货币化补贴档案，更便于档案的管理和查找。截 止今年一季度，共整理保障住房档案xxxx 份，xx 盒。

认真贯彻住房保障工作公 平、公开、公正原则，使住房保障工作成为惠及老百姓的放 心工程、民心工程和阳光工程，各单位上下联动，协调配合， 严格按照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申请审核条件把好准入 关，实行社区、街道、区民政局、区、市住房保障部门四级 审核四级公示。

面向社会公示监督举报电 话，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对投诉和举\*信息，严肃查处，坚 决杜绝人情关、面子关、弄虚作假现象的发生。及时清查骗 领骗租行为，使保障对象不重报、不瞒报、不漏报，避免将 一些不符合条件的居民纳入到保障范围。xxxx 年至今年一季 度，共清查出不符合保障条件的租赁补贴户xx 户，坚决肃 清违规享受公租房、廉租房人群，确保惠民政策真正惠及有 需要的人群。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二**

20xx年在县委、县x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住建局的业务指导下，我们认真执行省、市住房保障制度，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进展顺利。现将我局20xx年的住房保障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保障房建设及分配情况。我县廉租住房（和雅小区）项目，位于xxx章华台路西段北侧，占地11亩，总投资800万元，总建筑面积约1万x方米。共有6栋楼，198套住房，套型面积约49.8x方米。目前廉租房已进入销售阶段。今年4月份以来，我们利用广播电视等多种形式，在县城区广泛宣传发动，真正达到家喻户晓。通过宣传发动，三个办事处申报了560多户，经居委会、办事处、住建局层层把关审核，多方位公开公示，共认定有320户符合廉租住房入住保障条件。并且于20xx年11月21日在县人民影剧院进行了公开摇号分房仪式，共有186户保障对象分的保障房。对于摇号的整个过程邀请了县领导，监察局人员现场监督，保障对象代表上台全程参与,同时司法局公证处人员现场公证，确保公开、公正、公x，真正达到让社会满意，让保障对象满意，把实事做好，好事做实，将此项工作作为x亲民爱民、提升形象、维护公x、清正廉洁、消除腐败的政治性工作来抓。

（二）保障房项目申报情况。我县申报的20xx年廉租房项目，占地16046.67x方米，建筑面积5万x方米，总投资6000万元，套型面积均为50x方米，共1000套。项目相继做了可研和初步设计，办理了立项文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施工许可证。有效保证项目能及时开工。另外为了贯彻落实中央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重大决策，我县决定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为此我县正在积极申报20xx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三）廉租房补贴发放情况。我县的廉租住房补贴工作从20xx年开始，并且逐年提高标准，扩大范围，增加覆盖面。20xx年底保障户数2118户，保障人数6410人，共发放资金约230.7万元。

（一）加强业务学习，提高从业人员的整体水x。每年，我们都通过参加业务知识学x时开展业务工作检查等方式，及时传达贯彻住房保障有关文件精神，提高从事住房保障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论水x和业务能力。

（二）规范审核程序。对申请人的家庭收入和住房状况，我们都严格按照规定，本着严肃负责的态度，按审核程序予以认真审核，对符合保障条件的申请人，则及时实施相应保障。

（三）严格执行公示制度。我县在住房分配及住房补贴

的申请及审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级政策，对申报上来的城镇低收入保障家庭向社会公示，并对外公布了举报、投诉电话，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同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走访调查，确保了住房保障工作公开、公x、公正进行，将x的住房保障政策切实落实到城镇低收入家庭。同时我局逐步建立健全了办事公开、限时办理、统计报表、档案管理、责任追究等各项工作制度，并将办事内容、办事时限都进行了公开，方便了群众办事，提高了工作效率。

（四）建立了规范的财政资金管理制度。对于保障性住房财政资金，我们严格要求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保障对象“一户一折”，未出现资金挪用现象。

（五）保障对象动态管理制度。加强廉租住房规范化管理，实行严格的动态管理，狠抓资料和档案等基础性工作，及时报送统计报表，建好“一户一档”，并根据变更情况进行调整。及时公开和更新住房保障工作信息，实现廉租住房动态管理。加强住房保障电子信息化建设，实现了数据的及时录入、维护、更新及上报，满足了管理、查询、统计分析的需要。

一、对保障对象的家庭收入状况难以核实。

年度审核及退出等工作，这些工作需要x管理部门制定统一政策，由具体实施机构承担。但目前的部门、人员设置难以适应住房保障工作要求。

（一）做好廉租房（和雅小区）入住及管理工作，确保入住对象满意。

(三)不断完善保障住房建设、管理等相关制度，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廉租住房管理的新思路，积极鼓励廉租住房入住家庭通过自身努力改善经济状况来解决住房问题，让更多的家庭享受廉租住房。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三**

xx年是我市住房保障五年规划实施的第一年，也是住房保障工作取得较大发展的一年。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x月1日，我市出台了廉租住房、经济租赁房、经济适用房和限价商品房四个住房保障管理办法，制定了住房保障工作五年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x月初，市委、市政府确定了新的20项民心工程，提出全年为12.9万户中低收入家庭提供住房保障。

xx年，新建保障性住房585万平方米、9万套，租房补贴4万户，全年累计为13万户中低收入家庭提供住房保障，比xx年提高了75%。

一是保障性住房建设规模为历年之最。新建保障性住房585万平方米、9万套，比xx年增加了1倍。

二是住房保障受益面大幅拓宽。廉租住房租房补贴由最低收入家庭扩大到低收入家庭，租房补贴家庭达4万户，其中新增2万户，是xx年的7倍;廉租住房实物配租由拆迁家庭扩大到非拆迁的孤老、大病、残疾家庭;推出了限价商品住房制度，为广大非拆迁中低收入家庭改善居住条件提供了新的方式。

三是政策创新点多。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的原则，组织建设了租赁型经济适用住房，可售可租，引导群众住房消费，增加租赁房源供应;鼓励有空置房的家庭向低收入家庭出租房屋，根据出租期限长短给予补助;对申请家庭由租到住房给补贴提前至取得补贴资格即计算补贴;建立会审机制，对不符合申请条件，但确有特殊困难的家庭，经区县房管、民政、街道等部门会审同意后可申领补贴;鼓励有条件的家庭及时改善住房条件，放开了对经济适用住房购买5年后方可上市销售的规定，拉动居民购房消费;等等。

为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把好事办好，主要从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完善政策、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开展广泛宣传、妥善处理维护稳定工作等几方面开展了工作。

去年5月1日以来，我局会同市民政局召开了5次由市有关部门、区县政府、区县房管和民政部门、街道办事处参加的全市性住房保障工作会、培训会、推动会和现场交流会，统一思想认识，推动工作开展。延龙局长除参加上述会议外，在政策实施的关键环节，还多次主持召开了18个区局长会议，进行重点推动。

为落实住房保障工作责任目标，由市政府印发了《关于落实xx年住房保障和拆迁安置工作责任目标的实施意见》，将xx年住房保障工作目标逐项进行细化分解，把责任落实到区县。明确建立考评机制，对各区县的工作完成情况实施目标考核，并组成督查小组，对18个区县的住房保障工作实施情况进行督查。

四项住房保障新政策实施后，不定期地组织开展专项调查活动，听取意见和建议，确保政策制定贴近群众需求。

二是为解决低收入家庭市场租赁住房难的问题，开展市内六区存量空置房源调查和最低收入家庭租房意向调查，召开相关区县街道办事处和房地产经纪机构座谈会，多方征求支持低收入家庭租赁住房的意见和建议，为建立租赁房源信息库和建设租赁型经济适用住房提供决策参考，使租赁房源供应贴近群众需求。

按照高丽书记“下大力量抓好住房保障工作，为群众多建房、建好房，更好的满足广大中低收入群众的住房需求”的指示，大力推动各类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工作。

一是对应新建的5万平方米、1000套廉租住房，变集中建设为分散建设，采取由市内六区从在建的定向安置经济适用住房项目中配建的方式，用于向本区内符合条件的家庭进行实物配租。配建的廉租住房已全部落实，配建资金也已划拨到位。

二是对规划建设的380万平方米、6.23万套经济适用房，克服了宏观调控带来的资金筹措困难，保证了按时开工建设。

三是对限价商品住房，开工建设了昆俞北路、张贵庄路、津滨大道南侧等7个项目、150万平方米、2万套限价商品住房，部分项目已上市推出。

四是启动租赁型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同时，积极协调中德储蓄银行落实了建设资金。

三是加大调度、协调力度，把保障性住房项目的调控、监管纳入常规化管理，及时解决建设中存在的问题，使保障性住房早开工、早上市、早惠及群众。

一是落实市政府《xx市廉租住房管理办法》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廉租住房小区的日常管理，将彩丽园、金堂家园、联建里以及瑞贤园、瑞秀园4个廉租住房小区全部交由所在区政府，实行属地化管理。

二是为提高审核工作效率，确保完成xx年全市住房保障工作目标，成立了住房保障工作综合协调办公室，重点协调建设、规划、物价、民政等方面。主动帮助建设单位与相关部门联系手续办理事宜，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规划审查，加快开工手续的办理。对各区在保障对象资格审核、实物配租、发放补贴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每天集中会审，当天解决不过夜。

三是为方便低收入家庭租赁住房，开设了中低价租赁房源网页，免费提供适合低收入家庭租赁的房源信息，搭建信息平台。房源信息来自于各区县房管局、中介机构和有空置房屋的个人三方面，除网页外，还通过电视台视讯频道对外发布，为群众及时了解房源信息提供更加快捷的途径。

一是通过电视、报刊等媒体集中宣传。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新华社、xx广播电台、xx电视台、xx津日报、今晚报、人民网等媒体对住房保障新制度实施情况进行了报道，共刊播稿件314篇，录制专题节目60余期，群众热线节目30余期。

二是制作了要点突出、形式生动的廉租住房租房补贴政策宣传彩页50余万份，通过街镇、居委会向居民发放;统一制作了住房保障各类申请流程图，在区县和街镇受理窗口张贴，力争政策宣传到户、到人。三是在天津电视台视讯频道开辟住房保障栏目，全面宣传住房保障政策。

开通住房保障政策咨询热线，专人接听解答;积极协调，妥善化解盛世嘉园购房群众集体访事件;积极稳控经济租赁房住户集体访事件，避免“五一”敏感时期进京上访事件。完成局信访交办群众来信答复276件次，接待群众来人、来电咨询1xx余件次，完成网络信箱答复151余件次。完成有关建议提案答复23件，占全局承办工作的27%，代表、委员满意率100%。

按照住房保障规划要求，提出了xx年住房保障工作安排，经21次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确定了xx年进一步扩大住房保障覆盖面，提高保障标准，增加保障性住房供应的工作思路。

我市的住房保障工作虽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是与改善民计民生，扩大内需和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新要求相比还有差距。主要体现在：低收入家庭租房率还需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尚待进一步提升，保障房源调控能力有待增强等方面，这些问题和制约因素是今后我们在推进住房保障工作中要重点研究解决的。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四**

本文目录

保障性住房工作总结

保障性住房整治工作总结

根据宁波市住房保障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要求。我市积极克服时间紧、任务重和资金要素制约等困难和压力，不断创新、不断强化政府责任、不断加大要素投入力度，全力以赴抓好住房保障各项工作，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通过一年来的努力，目前我市住房保障的良好工作格局已经基本形成，各项工作亮点纷呈。

(一)保障政策体系全面完善

这几年，通过对经济适用房、限价房、人才公寓的销售，以及廉租住房实物配租及廉租住房租金补贴的申请，基本摸清了我市住房困难家庭对保障房的需求状况。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完善了住房保障相关政策，上半年，我们在《奉化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暂行办法》的基础上，起草制定了《奉化市公共租赁住房配租方案》，并得到了实施，标志着我市以公共租赁住房为主，二种形式(实物与货币)、三条途径(租、售、补)、“五房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的确立和完善。

20xx年，我市根据宁波要求，开展了住房保障十周年回顾总结活动，加强政策研究与梳理。化大力气完成了《奉化市城镇住房保障的回顾与展望》的成果课题、《奉化市城镇住房保障政策文件汇编》、《奉化市城镇住房保障大事记》、奉化市城镇住房保障历年数据统计及有关文图片的整理收集工作。在奉化市住房保障专栏网上进行了系统的发表和宣传，对住房保障政策体系的进一步形成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工程建设任务超额完成

根据《20xx年宁波市住房保障工作目标责任分解》规定，今年，我市需开工建设公共租赁住房200套，新开工城市旧住宅区(含城中村)改造安置房350套;建成保障性安居工程734套。

1、开工建设公共租赁住房490套

我市根据社会力量参与公租房建设的文件精神，落实了新开工奉化市滨海新区力邦社区公租房项目。项目总建筑面积为8.7万平方米，总投资2.5亿元，共490套，超出任务数的245%。目前，该项目主体已全部结顶，现正内外墙粉刷及门窗安装。

2、新开工城市旧住宅区(含城中村)改造安置房1300套

该项目位于岳林街道金峰路以东、金海路以南。总建筑面积16.65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2.49亿元，总套数1300套，超出任务数的370%。由于提早谋划，该项目已于去年底提前开工，目前，即将建成完工。

3、建成保障性安居工程734套

黄家塘限价房二期：该项目于xx年底正式开工建设，总投资1.1亿元，总建筑面积4.5万平方米，共计414套。该项目于今年年初竣工。

亚德客地块公租房项目：项目总建筑面积23826平方米，投资7000万元。建有四人间、两人间和单间323套。已于今年10月份竣工。以上项目合计737套，顺利完成任务。

(三)分配销售工作顺利推进

自去年起，我市的保障性住房开始进入全面分配销售阶段，各类保障性住房的分配销售工作圆满完成。

1、经济适用住房分配销售：542套经济适用住房已经全部完成分配销售。

2、推出销售黄家塘限价房二期414套，超出任务数207%。分配销售工作自5月21日起，接受申请受理。共有389户家庭参与申报，其中373户符合条件的准购家庭名单在7月24日的《奉化日报》公示，并完成了选房、签订

合同

、办理银行按揭贷款等相关工作。

3、推出公共租赁住房分配1399套：超出任务数437%。今年9月26日，推出明化公共租赁住房一期、二期1076套房源的配租工作。目前，申请工作已经结束，共有1172户住房困难家庭进行了申报。今年10月，推出亚德客地块公租房323套。分配对象主要面向亚德客企业职工，从而超额完成了配租320套公共租赁住房的目标任务。

4、推出销售黄家塘人才公寓198套，超出任务数396%。房源销售工作于今年8月推出。经审核，共有80户家庭符合条件，顺利完成推出销售50套人才公寓目标任务。

5、廉租住房保障力度持续加大。今年我市的廉租住房租金补贴审核工作已全部结束。在去年保障997户的基础上，由于享受经济适用住房和其他条件的变动，退出126户，新增250户，今年实际享受补助的保障对象共计1121户，补助金额共计327.6473万元。目前，所有符合条件的困难家庭都已于6月中旬领取了租金补贴。实现了廉租住房保障的高水平“应保尽保”目标。

(四)信息公开和阳光工程建设进一步加强

今年，我们继续抓好工程质量建设管理工作，积极开展信息公开和“阳光工程”创建活动，做好迎接住建部工程质量检查的有关工作。根据“阳光工程”建设要求，我市开通了“奉化市住房保障专栏”，网页设计、内容编辑和制作效果获宁波市住建委的高度肯定。

在具体实施工作的过程中，我们严格执行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的原则，认真落实工作责任，全面实行每项保障房工程项目的领导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确保公开、公平。在经济适用房一、二期的申购过程中，从工程土地征地开始，项目设计、立项、找投保、施工、监理、分配销售、后续管理等过程中涉及的文件资料、政策依据、光盘照片、收集齐全后全部在网络平台上公开发布，特别是工程建设信息上，我们做到年度建设计划任务量和项目清单的公开，同时对工程的进展情况每月发布一次。在保障性住房分配的退出信息上，我们把分配政策、分配对象、分配房源、分配程序、分配过程、分配结果和退出情况都及时在网络专栏上公开发布，使广大困难群众都能明确政策、及时申报。

在加强现场施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面，我们强化检查监督，在施工现场设置项目施工主体责任标牌，公开项目建设施工和监理单位，落实责任人，明确建设工期和责任分工。平时每半个月一次定期召开保障房建设现场专题会，商量研究工程建设与管理中的相关问题。良好的管理机制，有力地保证了保障房建设的进度和质量，在住建部6月份的年中检查过程中受到了好评。

(五)信息系统建设进一步推进

为确保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推进，我市建立了工作领导小组，并落实了专职网络管理员负责住房保障信息工作，将工程建设信息、住房分配和退出信息按规定收集整理后，统一在网络体系专栏上公开发布。

对所有的保障房源和保障对象根据书面资料，收集整理后，建立一户一档，对保障房工程建设进度和投资额度做到市政府网一日一报，国家统计网一季一报，对及时了解我市住房保障工作详细情况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加强机构队伍建设，加大保障宣传力度，及时处理信访投诉，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我市住房保障中心设定编制和人员经费30人，专门从事住房保障的政策制定、工程管理和分配销售。今年，我们继续加强住房保障中心机构队伍建设，通过学习型组织建设，开展“抓队伍促业务、抓业务强队伍”建设，强化《奉化市住房保障中心考核办法》，着力建设以住房保障为己任，自我超越、精益求精，总结反思、配合默契的组织文化和工作氛围，为制度化地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

(七)危旧房屋排查解危工作强力推进

根据宁波市政府的文件精神，我市制定下发了《奉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危险房屋解危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启动解危专项行动，明确了工作目标、任务、职责分工，并成立了以陈志昂市长为组长的解危工作领导小组。

从20xx年12月底开始，我市开展全市危旧房屋安全大检查，启动解危专项行动。一年来，全市共检查30104处(幢)，其中要求鉴定部门安全鉴定1066处(幢)，鉴定面积66348平方米，经鉴定在册c\\d级危房34处(幢)，面积22682平方米。对鉴定出来的危房，我们及时撤离居住人员共218人，同时，通知各镇街道制定解危方案，落实解危措施。

截止目前，全市危房已解危12处(幢)，面积8493.6平方米，解危率35%，超额完成在册城镇危房总幢(处)数的25%以上解危目标任务。“菲特”台风后，组织对城镇受灾房屋进行排查，对在册危房进行“回头看”，确保灾后房屋安全，督促落实解危措施。

住房保障进入到现有阶段，面临着土地、资金和管理的多重困境，所以，仍然任重道远。因此，进一步要求我们一手抓规划任务，一手抓要素保障;一手抓政策完善，一手抓分配销售;一手抓工程建设，一手抓后续管理。为此，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们重点要强化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要进一步完善住房保障政策体系

结合已建房源的配租配售工作，全面评价我市城镇住房保障实施情况，拓展保障思路，深入推进住房保障工作。要把握好廉租住房、经济适用房、限价房、人才公寓、公共租赁房等各类保障性住房之间的政策衔接，特别是廉租住房并轨到公租房的政策衔接，做到保障条件清楚，分配依据清晰，确保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能根据困难程度落实相应的保障政策。

(二)要抓紧落实20xx年住房保障目标任务

一要抓好计划新开工的公共租赁住房三期2万平方米、300套，城市棚户区(含城中村)改造6万平方米、500套的建设任务，确保按时开工;二要完善黄家塘保障房小区的后续施工和配套建设，使之真正成为我市第一个设施完善、环境优美的保障房住宅小区;三要全面建成明化小区公共租赁住房一期、二期项目，确保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和进度。

(三)要完成20xx年保障房销售分配任务

要认真研究黄家塘剩余保障房的销售分配工作，把销售分配工作做细、做实、做公平。一要根据市人才办的审查意见，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做好人才限价房的再销售分配工作;二要做好限价房二期剩余房源的销售分配，力争明年完成全部销售，回笼建设资金;三要在今年推出公租房1076套房源基础上，完成分房交房任务。

(四)要加强保障性住房的后续管理工作

廉租住房、经济适用房、人才限价房的保障对象已经相继入住或即将入住，要认真排摸入住对象的基本情况，对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房住户做到一年2次入户调查，逐步形成保障房住户的动态管理机制，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实行规范的小区物业管理。对于公共租赁住房，一是要根据《公共租赁住房配租方案》制定相应的入住条例;二是要建立每户家庭的信誉档案机制;三是引进公益基金，建立人文关怀机制，由社会力量帮助真正的困难住户;四是引进优质物业公司，实行规范化管理。

总之，我市的住房保障工作，应该说领导是重视的，措施是有力的，成效也是明显的。特别是各类保障性住房的入住率都比较高，还有今年滨海新区力邦社区公租房项目的推出，不但解决了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保障问题，同时也解决了落户企业的后顾之忧，为促进滨海新区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今后的住房保障工作，我们将以先进地区为标杆，继续大力实施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政策，按照构筑以公共租赁住房为主的多层次、全覆盖、立体化的新型住房保障体系的要求，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努力促进奉化的保障房建设和管理更上一层楼，为全面建设“住有所居”的小康社会，为让低收入群体过上更有尊严的幸福生活而努力奋斗。

保障性住房工作总结（2） |

返回目录

保障性住房整治

工作总结范文

不把群众从危险地带搬出来，我们就对不起老百姓。为老百姓办事情，要敢于担当。只要我们有决心有信心，为老百姓办的实事就一定能干成。他表示，铜川市克服重重困难，多方筹措资金加大对保障性住房的建设投入，并采取多种优惠措施，控制房价，同时加强小区各类配套设施建设使廉价房廉价不廉质。在规划建设中，变小区为街区，将住宅楼一层用于商业开发，统筹解决困难群众住房、就业、和小区配套建设资金等问题。在保障性住房建设中，一定要与人民群众的需求相结合，建设多户型房；要与中省企业密切合作，共同开发建设。今年国家将全面启动城市和工矿区棚户区改造工程，并对项目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铜川市将以此为契机，利用3年时间，全面完成全市棚户区改造。随着西铜同城化的实施，铜川将融入西安大都市圈。我们把发展养生保健产业作为城市转型的突破口，举办中国孙思邈中医药文化节，以节庆活动推动相关产业发展，推动提速转型发展。希望各级领导和中省企业更加关注和支持铜川的转型发展，把铜川打造成为全国知名的养生保健城市。安排的早，动手的早，按照州政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扎实开展工作，思路清晰，重点突出，目标明确，措施得力，为下一步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对于大家提出来的困难和问题，州政府将认真研究，逐项加以解决。下面，我就做好今年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讲几点意见。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保障性住房事关民生和发展大局，中央和省上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州委、州政府十分重视保障性住房建设，从 年开始每年都把这项工作作为十大民生工程的首要任务进行安排，投入大量的资金和精力去实施。去年，我州的农村危房改造和奖励性住房建设得到省上的好评，泽库县克服高寒缺氧、施工期短、资金短缺等重重困难全面完成了游牧民定居工程建设任务，这些与我们各级领导的重视和广大干部职工的努力是分不开的，在此向大家表示感谢。今年，国家大幅度增加保障性住房建设规模，计划全年完成1000万套的建设任务，我州的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也因此大幅增加，特别是城镇廉租房从年初安排的1790套增加到9000套，棚户区改造增加到6202户，公共租赁房增加到3908套，另外，农村奖励性住房10100套，游牧民定居4308户，农村困难群众危房改造xx户，今年建设保障性住房总计达35518套（户），投资大约10.23亿元，无论是工程规模还是投资量都比去年翻了几番，机遇十分难得。同时，规模扩大以后，我们面临的任务更加艰巨，责任更加重大，困难也相应增加，如建房所需土地问题怎么解决，配套资金怎么落实、原来的规划怎么调整、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如何配套等，都是我们必须尽快解决的问题。因此，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思想统一到发展大局上来，统一到州委州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迎难而上，狠抓落实，千方百计确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二、总结经验，开拓创新。一要认真总结推广好经验。今年是我州实施保障性住房建设的第三年，经过前两年的工作，我们积累不少好经验、好做法，比如：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合理布局，尽量集中，统筹安排，先易后难，科学规划，整体推进等等，还有把保障性住房建设与重大规划相结合，与重点工程相结合，把政府统建和群众自建相结合等。这些经验和做法是经过实践检验的，是可行的、有效的，对做好工作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在今后的工作中，还要继续坚持和完善。二要充分调动农牧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发挥群众的主体作用。年前，我们已经做了安排，要求各地组织人员深入村社，认真开展调查研究，问计于民，积极探索符合州情实际的保障性住房建设新路子，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各地要把这项基础性工作做细做实，只有充分掌握群众的情况、了解群众的想法和意愿，我们才能做出有效的、符合实际的决策，才能和老百姓拧成一股绳把工作做好。三要勇于探索，善于创新。土地和资金是我州保障性住房建设面临的最为突出的问题，也是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关键。在土地供应上，各县要把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列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优先划拨供应。在新增建设用地年度计划中，要单列保障性住房用地。对暂未列入年度用地计划的项目，可采取先供地后补办等措施，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未能按时落实保障性住房用地的，要暂停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审批。各县要按照政策要求，加大土地储备力度，盘活存量土地，多渠道拓宽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来源。建设部门要进一步优化规划和设计方案，树立集约用地的意识，使有限的土地发挥出最大的效益。在建设资金上，要多措并举，多管齐下，在大力争取国家和省上补助的同时，充分发挥州县政府融资担保平台作用，积极争取银行信贷支持，金融机构要加大信贷投入，今年全州金融机构各类存款余额要增长30%以上，贷款余额要增长35%以上，是这几年来力度最大的一年，金融机构贷款要重点解决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问题，可以向符合条件的保障性住房投融资主体发放中长期贷款。要加大群众自筹，鼓励群众通过贷款、筹借、投工投劳等多种途径加大自筹。要进一步整合人畜饮水、农网改造、农牧区道路硬化等涉牧资金与项目，与保障性住房捆绑实施，使其发挥集约效益。要积极向对口支援地区、国家部委和中央企业争取，力争解决部分自筹资金。要统筹社会力量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注意运用市场机制促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创新思路，积极探索，不断寻求和拓展解决问题的办法，千方百计落实配套资金。游牧民定居工程建设，要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合理布局，宜聚则聚，宜散则散，以聚为主，有效推动牧区生产生活方式的转变。要将农村奖励性住房和危房改造工程捆绑起来实施，重点解决农村无房户和特困户的住房问题，让应该享受这一政策的人真正享受。

根据省上要求，从今年开始，保障性住房建设要实行配建制。在商品房开发过程中，按照项目总建筑面积扣除回迁安置面积后10%(5%为廉租住房、5%为公共租赁住房)以上的比例配建保障性住房，配建的保障性住房建设成本计入开发建设项目总成本，由当地人民政府用规定比例的土地出让金、行政事业性收费等折抵。今年起，按宗提取土地出让金总额的5%，土地出让金净收益不低于10%的比例要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并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在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管理费用后全部用于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配建的保障性住房产权归政府所有。未按规定落实配建的项目，不得进行土地出让，并依法追究有关部门及相关人员责任。

三、落实责任，加快进度。刚才，州政府和各县政府、州有关部门签订了保障性住房建设目标

责任书

，责任书对今年的目标任务、时间进度等都做了明确规定，希望大家按照责任合理安排，抓好落实。近期，省上还要召开全省保障性住房工作会议，省政府要与各州地市签订目标责任书。今年，实行住房保障工作\"一票否决\"制度，对资金、土地、配建等政策落实不到位、建设进度慢的州、县，对当地政府分管领导进行约谈；对逾期不能全部开工的州、县，要求政府主要负责人向上级政府写专题检查报告并进行问责；年底对住房保障成绩突出的地方给予奖励，对不能按时开工、工作进展慢的地区降低省级专项资金补助标准。因此，我们一定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主体，以县为主，严格实行属地管理，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州县政府主要领导是项目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具体责任人，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是直接责任人，要按照责任分工狠抓落实。要进一步强化时间观念，从4月1日开始，保障性住房建设采取月报制，每月1号，各县和相关部门要将各类保障住房进展情况报州保障性住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汇总上报州政府。要建立奖补机制，对推进力度大、目标任务完成好、群众反映好的地区，给予奖补，对工作不得力，影响全州工作进度的地区，要严格问责。总之，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要尽最大努力加快工程进度，保证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四、密切配合，形成合力。保障性住房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要加强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的研究，制定完善配套措施，不断丰富我州的保障性住房政策体系。要各负其责，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发改、财政部门要积极争取中央和省上投资补助；住建、农牧、民政部门要按照\"千村建设，百村示范\"工程要求和\"整村推进、整村打造、整村配套\"的思路，整合资源，搞好规划，特别是游牧民定居工程水电路等配套工程必须同步建设；国土部门要按照保障性住房的土地供应方式，抓紧落实用地指标和地块；州人行、银监部门要研究制定相关金融信贷支持政策，并协调督导政策落实。

五、加强监管，保证质量。要建立健全保障性住房工作程序，加强规划设计、项目招标、建设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的监管，严格履行项目基本建设程序，落实\"项目四制\"，确保工程质量。一要严格招投标。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按照招投标的有关规定，以县为单位进行公开招投标。据反映，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依然存在层层转包的现象，严重威胁着工程质量安全，今年州委州政府将下大力气进行治理，如发现在招投标过程中存在暗箱操作等腐败现象，将予以严惩。保障性住房是民心工程，德政工程，来不得半点含糊，希望同志们恪尽职守，严守各项纪律，努力把这项实事办实办好。二要严格财务管理。要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政部门要切实把好第一道关，严格资金划拨程序，实行专户专帐、专款专用；审计部门要对所有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进行专项审计；监察部门要联合财政、审计等部门开展经常性检查，加强对工程建设、政策执行、资金运行的监督，坚决防止违法违规行为。三要加大督查力度。要切实发挥各县和部门的督查作用。由州政府督查室牵头，组成督查组，每月对各地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一次督查，每月进行一次排名通报。要落实督查责任，谁是督查组长，将来如果出现问题就要追究相应的责任。督查的目的是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补救，绝不能隐瞒不报。对工作后进的，有关领导要对主要责任人进行警示约谈，对直接责任人要进行效能告诫。四要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保障性住房建设离不开群众的参与，更离不开群众的监督，群众监督缺失，就容易出现问题，滋生腐败，工程质量就很难得到保证。今年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不仅要加大政府层面的专项监督检查力度，而且要强化群众监督和媒体监督，要采取有效途径，让群众了解工程建设情况，在工程规划、设计、建设以及建成后的分配、运行等各个环节都要广泛征求群众的意见，畅通群众参与渠道，真正把工程建设成明白工程、放心工程、群众满意工程。

严格按照

工作方案

的要求，二是工程质量和进度的监管上。加大监督检查和管理的力度，特别是对项目的质量，一方面各监督、监理部门负起责任，另一方面驻在组的相关人员也要履行职责，真正把保障性安居工程建成安全工程、放心工程。

各相关部门应该全力做好服务工作，三是为保证“两租房”工程的顺利实施。特别是资金的拨付上，应该按项目的预算和形象进度及时足额的拨付到位。对经适房的建设，一方面对开发单位实施监管，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建设进度；另一方面要加大服务力度，原有所提供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建设过程中尽其可能的为开发商排忧解难。

做好相关工作，四是为进一步做好廉租房和公租房的分配打好基础。第一，制定好分配政策。第二，进一步核实分配对象的基本情况。第三，严格程序。分配上必须充分体现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第四，严肃纪律。对具体工作人员不允许营私舞弊，发现一起处理一起，绝不姑息。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五**

我县高度重视住房保障工作,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以分管县长任组长,房产局局长任副组长,发改、财政、规划、国土、重点局等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及时研究和解决住房保障工作推进中的具体困难和问题，切实加强了对我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

2、强化目标责任

接到上级下达的工作目标任务后,住房保障办公室逐一对任务分解，落实具体责任,细化工作方案,实行科长负责制,落实专人负责,紧盯项目实施单位，对出现的问题早发现、早汇报，对项目工期倒排、进度倒算,合理安排各项程序，交叉进行、同步推进，做到了程序不减、周期缩短,确保了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进度。同时抓好租赁补贴的申报受理、入户调查、部门会审、三级审核两级公示和年度审核等关键环节,以精心细致的前期准备工作确保了租赁补贴按时发放。

3、强化制度、建设管理工作,我县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明确分工,制定部门相关责任,要求限时办结,确保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有章可循、规范推进。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六**

（一）新建住房质量安全。新建住房选址、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等环节严格按照《省农村房屋选址技术导则》、《省农村居住建筑设计技术导则》、《省农村居住建筑抗震技术规程》、《省农村居住建筑施工技术导则》等相关规定，确保新建居住房屋结构安全并达到规定标准。

（二）改造住房质量安全。坚持“三最”原则，重点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c级危房必须采用修缮加固方式予以改造，d级危房可加固的要优先选择修缮加固，加固方式无法消除安全隐患的再拆除重建。要严格按照《农村危房改造抗震安全基本要求》、《省农村居住建筑c级危房加固维修技术导则》的技术要求进行维修加固，确保改造后农房必须达到主要部件合格、结构安全和基本功能齐全。

（一）严格遵循建设程序。乡国土、村建、水利、农业等部门加强对农房建设进行全程监管，并加强农房建设选址安全性评估、建设方案图和施工图审查、建筑材料质量抽检、施工现场监管等方面工作。

（二）重点环节部位质量监管。各相关职能部门对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屋面工程、抗震构造措施等关键部位实施重点监管，严禁出现监管不到位而出现的质量问题。

一是我乡贫困户散户自建占一定比例，有的贫困户交通不便，建设和监管难度大；二是危房改造整体进度缓慢，整体进度不平衡；三是个别农户缺乏资金和安全意识及建房常识，片面追求降低造价致使建房质量不达标的问题。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我乡将进一步落实工作举措，切实把工作落到实处，并落实专人协调推进具体工作，切实抓好组织协调、综合调度。

（二）勇于担当，发挥作用。脱贫攻坚住房建设任务包括农村危房改造、异地扶贫搬迁、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多项工作，主动发挥主体作用，切实抓好住房质量安全工作。

（三）整合资源，合力攻坚。我乡将主动衔接上级职能单位做好脱贫攻坚住房的安全选址、施工图审查、质量监管等具体工作，形成资源整合、合理攻坚的工作态势，切实把脱贫攻坚住房质量安全工作抓好、抓细、抓落实，以确保脱贫攻坚住房无质量安全隐患，确保贫困户住房安全有保障目标圆满实现。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七**

上半年，我县保障性住房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建委的关怀指导下;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新成立了“县住房保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住建委，人员到位后很快分工分责，大家定下心，各自投入自己的工作岗位，工作进展有序，现将具体工作汇报如下：

一、廉租住房项目建设工作

小区项目建设20\_\_年初申报的廉租住房小区建设项目，该项目位于我县城南新区，占地面积77.8亩，建筑面积81720平方米，其中廉租房600套(每套50平方米)，公共租赁房862套(每套60平方米)，该项目已于5月底全面开工建设，计划于20\_\_年12月底部分主体工程完工。

二、棚户区改造工作

上半年棚户区改造拆迁户958户，分别安置在在桂堰小区421户，庄周小区安置拆迁户537户，让拆迁户达到了100%的满意。今年1700套的棚户区改造已全面开工，分别在六里小区400套、桂堰小区421套、庄周小区879套，12月底全面完工。

三、廉租住房实物分配及补贴资金发放工作

5月份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我们通过摇号方式，邀请了人大、司法公证部门，公平、公正、公开的对114户符合实物分配的廉租房住房进行了实物分配，现在114户享受廉租住房实物分配家庭欢心入住，分配结果受到了社区各界的一致好评。人员到位后，我们很快与城关镇协调，取得了他们的支持，加班加点对今年1288户租赁补贴进行全面逐户摸底，对新增312户实物配租进行审核。通过电视台对今年申报保障性住房及住房补贴进行了大力宣传，贯彻好上级住房保障精神，做到符合条件的家庭应保尽保。

四、廉租住房管理工作

我们对已建成的廉租住房小区进行一次全面清查摸底，对借用的房源通过协调正在逐步收回，对入住户反映水、电等问题，给予及时解决，力争让廉租房住户满意。

下一步打算：

1、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做好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保障工作，对我县低收入住房困难户家庭以各种不同的形式做到应保尽保，6月前保障建设全面开工建设，20\_\_年12底多层建筑竣工验收。

4、联系实际，不断完善我县廉租住房制度，使党的惠民政策能够切实落到实处。

2024年住房保障工作总结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八**

依法治国是国家的大政方针，xxx年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县林业局高度重视今年的林业依法行政工作。一年来，按照县委《关于贯彻落实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法治大悟建设的实施意见》（悟发〔xxx〕2号），我局认真学习，全面落实，林业依法行政工作取得了明显成绩。

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制。进一步明确：县林业局为林业行政执法主体，林业站和木材检查站为受县林业局委托执法单位，不得以自已名义作出行政处罚，应一律以林业局名义进行行政执罚。森林公安局和森防站为法律法规授权组织，可以在法律法规授权范围内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行政执罚。二是进一步明确各执法单位主要职责。林业站守土有责，主要抓属地源头管理，木材检查站站岗放哨，主要抓流通管理，森林公安综合执法，主要抓涉林行政案件和刑事案件的立案与打击。三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上岗制。要求林业执法人员必须是在编在岗工作人员，执法时一律持证亮证，对在编不在岗和发证后已退休的工作人员，一律收回原有执法证。四是着力规范林业行政执法处罚自由裁量权。严格按照省林业厅制定的裁量标准执行，最大限度地缩小林业行政案件自由裁量的弹性空间，确保了依法行政。五是做好林业行政案件的审核把关，严格执法程序。进一步要求各执法部门和人员在办理行政案件时必须严格填写有关法律文书，履行法定程序，否则不予审核、不支持处罚意见，做到处罚有明确的法律依据，事实清楚，坚决杜绝处罚与依据不符，适用法律不规范完整等现象的发生，保证了林业行政案件处罚的公正性。对重大问题实行行政领导集体讨论决定，避免了错案的发生，保护了行政执法人员，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五是认真开展林业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按省市林业部门和法制办对行政案卷评查的`通知要求，组织林业执法人员进行自查。查程序是否合法，查手续是否完备，查笔录是否规范，查材料是否齐全，查适用法律条文是否正确等。从组织开展的林业行政处罚案卷检查中，林业行政处罚案件卷宗基本能按照省林业厅统一制作的文书归档，材料较完整规范，行政处罚能严格按照自由裁量权标准执行，能正确规范运用法律条款，依法行政水平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六是加强执法监督和责任追究，进一步落实xx县林业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细则和错案追究制。

为了保护森林资源安全，我县组织开展了“绿盾三号”、“破案百日攻坚会战行动”、“征占用林地清理整顿”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了各种涉林违法犯罪。组织森林公安局、林业管理站、木材检查站、林政稽查队等执法单位一齐出动，联手执法。对各执法单位明确执法范围、突出执法重点，并强化责任追究。林业站守土有责，抓辖区内的源头管理；检查站把住关口，严防死守，抓运输环节的管理；稽查队流动执法，对重点地区实施监督检查；森林公安局抓大案要案，以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为主。对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手软。一年来，共查处涉林刑事案件11起，刑事拘留13人；查处各类林业行政案件43起，行政处罚48人；清理整顿木材经营加工场点43家，停业整顿3家，取缔非法经营加工场点4家，有力地震慑了犯罪。

一是落实精简下放的林业行政审批事项。按照省政府开展转变政府职能、清理行政职权和编制权责清单工作的统一部署，积极承接省级下放项目中的植物及其产品的产地检疫《产地检疫合格证》的核发，和工程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20公顷以下的审批。二是进一步简化审批手续，创新审批方式。对行政审批事项制定行政审批流程图，张贴上墙，并印成小册子，向社会公开。三是推进林业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将全部行政审批项目纳入政务服务中心统一受理、送达，对工程建设项目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审批实行网上办理。

一是大力宣传林业法律法规。充分利用“植树节”、“爱鸟周”、法制宣传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教育，通过网络、电视等媒体，采取发短信、发放宣传册、张贴标语横幅、出动宣传车等形式，广泛宣传林业法律法规。二是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制订了领导干部年度学法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参加了两次学法活动。举办了林业行政案例评析会、林业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提高了林业系统干部法治意识和执法人员业务水平、法治素养，切实做到依法行政、依法办事。

虽然依法行政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很多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依法行政的观念还没有全面彻底扭转，少数人思想中仍然存在着执法的随意性和人情性。二是依法行政的水平和能力还不足，导致有的越权执法，有的适用法律错误，有的甚至超过自由裁量权最高标准进行处罚等。

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做到：一是加强政治学习，加强纪律教育，增强依法行政意识；二是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在执法人员中开展培训和考试，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九**

1、新开工目标任务按时完成：2024年上级下达我县新建棚户区目标任务5100户。我县共分解为7个项目，共完成新开工任务5302套，完成任务目标104%。7个项目分别是：张玉皇安置区725套，目前已基本建成，正在进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富康佳苑(赵集)安置区494套，旧县安置区(二期)412套，富民家园三期760套，八里安置区(旧县)996套，友谊安置区二期(开发区)1088套，城中片区安置区(永兴•昂里湾)827套，6个项目正在主体施工，项目建设正在稳步推进。

2、续建项目建设进展顺利

2024年市政府下达我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基本建成任务1436套，已完成1436套，占目标任务的100%。

3、保障性住房分配入住有序进行

2024年底前政府投资建设的公租房项目共15158套，截至目前，已完成公租房分配入住12852套，分配入住比例84.7%，2024年度申请审核工作全面完成，房源已于12月底全面完成预分配工作。

4、租赁补贴发放按时完成

2024年上级下达300户廉租房租赁补贴发放任务,我局实际发放305户,占年度任务的102%。

5、积极回复信访事项

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针对区城镇居民、外来务工人员、新就业无住房职工申请租赁补贴、实物配租来信来访,工作人员热情接待、抽调专人、对信访人逐一核实、调查,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按规定程序申报;对不符合申报人条件的,当面解释租赁补贴、实物配租的相关政策,让信访群众知道政策,了解政策、读懂政策,按规定要求健全信访档案并回复。

**农村住房保障工作总结篇十**

（一）新建住房质量安全。新建住房选址、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等环节严格按照《省农村房屋选址技术导则》、《省农村居住建筑设计技术导则》、《省农村居住建筑抗震技术规程》、《省农村居住建筑施工技术导则》等相关规定，确保新建居住房屋结构安全并达到规定标准。

（二）改造住房质量安全。坚持“三最”原则，重点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c级危房必须采用修缮加固方式予以改造，d级危房可加固的要优先选择修缮加固，加固方式无法消除安全隐患的再拆除重建。要严格按照《农村危房改造抗震安全基本要求》、《省农村居住建筑c级危房加固维修技术导则》的技术要求进行维修加固，确保改造后农房必须达到主要部件合格、结构安全和基本功能齐全。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